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实验废弃物安全环保暂存设备

项目编号：YCTU2023-CS-04006

盐城师范学院

2023年4月25日

总 目 录

总 目 录.....	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6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1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36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3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实验废弃物安全环保暂存设备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年5月9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YCTU2023-CS-04006；
2. 项目名称：实验废弃物安全环保暂存设备；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50 万元；
5. 最高限价：50 万元；
6. 采购需求：详情见采购文件项目需求；
7. 合同履行期限：详情见采购文件项目需求；
8. 本项目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9. 本项目不接受 进口产品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提供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2) 提供项目负责人名单（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响应供应商须保证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且已在本单位（或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办事处）缴纳养老保险，投标时须提供至投标截止日之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机构印章或电子印章）；如响应供应商实行社保缴纳外包服务的，须提供响应供应商与第三方公司签订的社保缴纳外包服务合同及上述人员同期缴纳的社保证明。带有社保部门电子印章的社保证明视为原件。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2. 地点: “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
3. 方式: 自行下载, 采购文件见本公告附件;
4. 售价: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时, 须交纳文件工本费 400.00 元。

文件工本费的收取方式: 现场收款, 方式不限, 不建议通过汇款方式交纳, 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 文件工本费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 2023 年 5 月 9 日 15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厚德楼五楼投标室 B510 (盐城市希望大道南路 2 号, 原党政办公楼, 位于东门进门左侧)。

五、开启

1. 时间: 2023 年 5 月 9 日 15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厚德楼五楼评标室 B522 (盐城市希望大道南路 2 号, 原党政办公楼, 位于东门进门左侧)。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 1 份, 副本份数: 4 份;
2. 磋商保证金

本次采购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盐城师范学院;

地址: 盐城市希望大道南路 2 号;

联系方式: 招标部门联系人: 刘老师 联系电话: 0515-882582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如有)

名称: _____ / _____

地址: _____ /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 _____

3. 项目联系方式

使用部门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515-88233630

采购部门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电话：0515-88233070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部门和使用部门提出，询问、质疑由使用部门负责答复。

九、提醒事项

(1) 磋商当天，请响应供应商提前预留足够时间到达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东门，并联系使用部门：苏老师，联系电话：19518893303，由该老师协助响应供应商在东门外相关工作人员处进行信息实名登记，进入校园后须全程佩戴口罩。

(2) 响应供应商进入校园时须自行配戴口罩、做好手部消毒及响应文件等消毒防护工作。

(3) 响应供应商进入校园后应在指定地点参与磋商活动，不到非相关场所活动；磋商工作结束后应立即离开校园。

盐城师范学院

2023年4月25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以下简称“磋商供应商”)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仅适用此项目。

1.2 本项目按照项目分包,分别确定各分包成交供应商。

2、项目采购方式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

3、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3.1 满足本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中合格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2 满足本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规定。

4、参加磋商费用

4.1 参加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最终的成交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下载了本磋商文件并决定参加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6、磋商文件的询问及修改

6.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询问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按采购邀请中的通讯地址,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上发布书面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磋商文件的解释

7.1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及保证金收取

1、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1 参加磋商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邀请要求准备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响应文件正本中，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按照要求提供，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和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本磋商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刻有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印章，不包括合同、财务、税务、发票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

1.2 除磋商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名或盖章。

2、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2.1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及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磋商文件中既有中文也有外文的，以中文意义为准。

2.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参加磋商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

3.1 磋商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 磋商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设备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3.3 磋商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磋商文件所附的“资信证明文件”。

4、磋商响应报价表

4.1 磋商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磋商响应报价表（含分项报价）。每项产品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2 标的物

详见项目需求。

4.3 有关费用处理

本次采购磋商供应商的总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本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4.4 其它费用处理

磋商文件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须列入报价。

4.5 报价采用的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6 磋商响应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磋商文件规定填写。

5、项目需求响应方案

5.1 提供为完成本项目的总体实施方案。

5.2 对磋商文件中项目需求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应答，并提供依据或说明。

5.3 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6、磋商保证金（如有）

6.1 磋商供应商在磋商开始前必须向采购人足额提交磋商保证金，作为其磋商的一部分。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磋商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因磋商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采购人可根据相关规定处理。

6.2 参加磋商采购所需缴纳的保证金必须是人民币，磋商保证金的交纳形式见采购邀请。

6.3 在磋商时，对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前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视其为无效响应文件而予以拒绝。

6.4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凭采购人经办人签署意见的保证金收据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6.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 磋商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有效期内无正当理由撤回其响应文件或者在磋商过程中无正当理由退出磋商活动（磋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退出磋商的除外）；

(2) 为谋取最终成交，磋商供应商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提供的相关文件被确认是虚假的、不真实的；

(3)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之间被证实有串通、欺诈行为或者恶意进行竞争，影响采购人合法权益的；

(4) 整个采购活动中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5) 与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6) 向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7)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8)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规定签订合同。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 磋商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邀请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磋商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

1.2 密封的响应文件应：

- (1) 按采购邀请中注明的地址送达规定地点；
- (2) 注明参加磋商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编号及参加的分包号；
- (3) 密封包装上应写明磋商供应商名称。

1.3 如果密封包装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

2、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1 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2 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磋商文件推迟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磋商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为准。

3、迟交的响应文件

3.1 采购人将拒绝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磋商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指定地点。

4.2 磋商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

4.3 磋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5、磋商响应有效期

5.1 磋商响应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 60 天。磋商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可向磋商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磋商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磋商响应，采购人在接到磋商供应商书面答复后，将在原磋商响应有效期满后 5 日内无息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磋商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磋商响应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四、磋商与评审

1、磋商仪式

1.1 采购人将在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开始仪式，仪式由采购人主持，磋商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仪式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磋商小组

2.1 磋商开始仪式结束后，采购人将立即组织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2.2 磋商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3、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3.1 磋商小组、采购人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2 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3.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评审过程的澄清、说明和更正

4.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接到磋商小组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并附身份证明。

4.3 接到磋商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5.1 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的资格。

磋商小组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的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 在正式磋商之前，磋商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3 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 (1) 未按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的；
- (4) 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
- (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本磋商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6)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属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5.4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6、磋商程序及评审方法和标准

6.1 磋商程序

6.1.1 对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能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者加盖公章。

6.1.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及《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6.1.3 磋商供应商未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磋商，其磋商

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最后报价须由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者加盖公章，分项报价按总价下浮比例同比例下调。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未作变动的情况下，谈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6.1.4 各供应商最后报价结束后，如磋商小组认为最后最低的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成本，涉嫌恶意竞争，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则有权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说明理由，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该供应商拒绝说明或未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说明，或虽有书面说明但仍无法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则磋商小组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6.2 评审方法和标准

6.2.1 评审方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2.2 评审标准

见本磋商文件第五章规定。

6.3 采购活动终止的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将被终止：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本磋商文件第 6.1.2 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五、成交

1、确定成交单位

1.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文件第 6.1.2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1.2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将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3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与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人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3) 向评审专家、采购人或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4) 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 (5) 不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磋商小组发现的；
- (6)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7) 将采购合同转包；
- (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成交无效的其他情形。

2、质疑处理

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2.3 未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在磋商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4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2.4.1 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 2.4.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 2.4.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 2.4.4 提起质疑的日期；

2.4.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要求签名、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名、盖章、加盖公章。

2.5 《质疑函范本》请参考：

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协议供货及资料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http://czj.yancheng.gov.cn/art/2018/2/9/art_2407_2076377.html。

2.6 采购人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采购人质疑接收部门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中的使用部门和采购部门、盐城师范学院招投标管理办公室；联系人、联系电话、地址：详见公告。

2.7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2.7.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2.7.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2.7.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纸质原件形式的质疑；

2.6.4 未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或在磋商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2.7.5 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名、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2.8 采购人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人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9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2.10 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11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六、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1、签订合同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提示：**如“项目需求”中对合同签订时间有少于 15 日具体要求的，依照“项目需求”），否则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2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产品或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

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时，须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成交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采购合同（货物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买方）盐城师范学院

乙方：（卖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详见项目需求及清单（如不一致，以清单为准）

1.3 数量（单位）：详见项目需求及清单（如不一致，以清单为准）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否则，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其他工业产权等知识产权的权利主张。一旦出现侵权，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否则，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六、履约保证金

6.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交纳合同金额的10%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在项

目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或扣减后剩余金额部分）无息退还乙方。

6.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前述相应票据及保函的期限应自出具之日起不短于合同履行期限结束之日。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6.3 上述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是指：履约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形式出具的，票据已兑付（或贴现或背书转让）的，退还方式为甲方将相应金额的钱款以银行转账方式无息退还至乙方账户，未兑付（或贴现或背书转让）的则将相应票据原件退还乙方；采用银行保函形式出具的，则甲方在前述期间内退还乙方提交的银行保函原件。

6.4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继续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6.5 除合同规定情形外，如果因甲方自身原因未能按照前述规定期间向乙方退还相应履约保证金，甲方应以应退还履约保证金数额按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按日向乙方承担利息损失，直至上述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七、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由他人替代供应，即不得转包。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包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承担本合同15.4约定的违约责任。

八、质保期

8.1 质保期3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九、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9.1 交货期：乙方须在签订合同后45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内容的供应、安装、调试工作，并通过甲方的验收。

9.2 交货方式：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

9.3 交货地点：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生化实验楼西内侧

十、货款支付

10.1 付款方式：乙方（供货方）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交货，经甲方（采购方）验收合格后，单据齐全，支付合同总额度的95%，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结束后无质量、服务问题时一次性付清（无息）。乙方须按照本合同金额开具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交甲方。

10.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一、税费

11.1 本合同执行中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2.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2.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三、调试和验收

13.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3.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4.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4.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4.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4.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4.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5%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0.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0.6%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15.4 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5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不可抗力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6.2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提供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相应证据。

16.3 不可抗力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争议解决

17.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8.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8.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执行。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二份。

附件1：清单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代表：

合同审核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2							
3							
4							
...							
总 计		大写：人民币 _____ (¥ _____)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一节 需求和技术条款

一、需求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参考品牌（如有）或备注
1	实验废弃物安全环保暂存设备	套	1	

响应供应商在《投标产品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应准确、完整填写所投货物（包括软件）的品牌、规格、型号。

二、技术参数

序号	采购标的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1	主要组成	<p>1.1 柜体规格:长 12200×宽 2440×高 2900mm (±2%);</p> <p>1.2 柜体功能布局: 设有 1 间实验废弃物暂存间和 1 间设备间;</p> <p>1.3 主要组成部分: 防爆电气系统、通排风系统、废气处理系统、温度控制系统、安全储存系统、智能消防系统、防雷防静电接地系统、智能安防系统、智能控制系统、应急安全系统、防渗漏系统和安全信息系统。</p>	1	套
2	柜体	<p>2.1 柜体框架主要为耐候钢钢板, 外柜体由钢质的框架、垂直波纹的侧板和端面、全部横向的垂直波纹的顶板, 材质为 3-6mm 经过预处理的热轧板, 除型材外全部为≥3mm 冷轧钢板压制而成。内柜体墙面均采用 304 不锈钢材料。</p> <p>柜体采用双层保温结构, 保温层采用净厚度不低于 50mm, 密度不低于 128kg/m³ 的保温阻燃材料。柜体的钢结构符合 GB 50017 的规定;</p>	1	台

	<p>▲2.2 柜体设有可从内部打开的钢制防火防盗门,分别为正面出入门和背面应急门,其中正面出入门设有观察窗,门锁为双锁设置,锁具包括至少一把B级机械防盗锁,并设有门禁系统,门禁产品生产厂家具有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提供门禁产品生产厂家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负偏离】;</p> <p>2.3 柜体设有泄压口,泄压口面积应符合GB 50016-2014《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标准,泄压装置应采用轻质材料;</p> <p>2.4 柜体内进行区域划分,设有实验废弃物暂存间和设备间。暂存间内设有货架、防火柜、防爆柜和药品柜储存设备。设备间用于存放电气控制柜和废气处理系统等设施;</p> <p><u>★2.5 暂存柜须具有抗爆泄爆性能,并依据 Q/IEM 3003.39-2011 抗爆泄爆性能的试验方法进行抗爆性能试验,柜体在经受峰值压力$\geq 5.0\text{Mpa}$ 的冲击波作用后,迎爆面轻微凹陷,背爆面轻微凸起,无其他破坏痕迹【提供第三方检测(测试)机构出具的暂存柜抗爆泄爆性能检测(测试)报告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无效相应】;</u></p> <p>▲2.6 风荷载、雪荷载和抗震性能:暂存柜依据 GB 50009-2012《建筑结构荷载规范》和 GB 50011-2010《建筑抗震设计规范》进行检测,其风荷载、雪荷载和抗震性能检测结果满足规范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测试)机构出具的暂存柜风荷载、雪荷载、抗震性能检测(测试)报告复印件。检测(测试)报告能通过报告上的二维码或者</p>		
--	--	--	--

		检测（测试）机构网址查询，并提供查询结果供现场查验对比。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负偏离】。		
3	防爆电气系统	<p>▲3.1 暂存柜整体防爆级别不低于 EXd II BT4Gb 【提供第三方检测（测试）机构出具的暂存柜整柜的防爆检测（测试）报告及防爆合格证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负偏离】；</p> <p>3.2 防爆照明灯不少于 4 组，柜内各个区域的照度≥ 100 lx；</p> <p>3.3 防爆环境监测系统：通过防爆传感器装置可实时监控存储柜内部的温湿度、可燃气体浓度。废弃物暂存间各安装≥ 1 只温湿度传感器以及≥ 2 只可燃气体防爆传感器，保障可探测到不同类型，不同位置的挥发物浓度，柜内各个检测点的浓度实时信息以及超限报警信息须集中到一个管控平台进行管理；</p> <p>3.4 声光报警灯 1 个，当暂存柜内的温湿度，可燃气体浓度超限，将自动启动排风系统。当暂存柜内部环境温度达到 68℃时，启动超细粉气体自动灭火系统，并立即触发声光报警动作。用户可通过远程监控系统准确获知具体报警内容，并可远程控制声光报警的启停；</p> <p>3.5 电路管线均使用 DN20mm 及以上的镀锌防爆管路走线，连接处采用防爆接头，管路连接处安装符合 GB 50517-2010《石油化工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防爆电器设备的安装、维护、检测等满足《防爆电器设计、安装、维护、检测与安全技术标准规范实用手册》</p>	1	套

		的要求。		
4	通排风系统	<p>4.1 柜内靠下方设有通风百叶窗，百叶窗用于进风，内部增加防虫鼠网，同时加装自闭式防火装置，当环境温度达到 70℃时进风口自动关闭。通风装置需与控制系统联动，当柜内有害气体浓度超标时可自动启动排风功能；</p> <p>4.2 采用 70℃常开防火阀（不锈钢材质），调节配件必须注意将操作手柄配置在方便维护的检修口处。当火灾报警动作后，风管内的温度升至 70℃时，防火阀易熔片熔断，防火阀关闭。防止火灾蔓延，吊装防火阀时应单独配备吊架；</p> <p>★4.3 通风管道采用厚度≥3.5mm 耐腐蚀阻燃 PP 板材，颜色为瓷白色。其中 PP 板材负荷变形温度不低于 142℃(ISO 75-1: 2013 & ISO75-2:2013 方法 B)，维卡软化温度不低于 94℃ (ISO 306: 2013 方法 B50)，热变形温度不低于 200℃，PP 板材具有一定阻燃性，垂直燃烧阻燃级别不低于 V-0 等级【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标志的第三方测试（检测）机构出具的 PP 板材测试（检测）报告复印件，报告须同时满足以上参数中的负荷变形温度、维卡软化温度、热变形温度及阻燃级别要求。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无效相应】；</p> <p>▲4.4 防火柜、防爆柜和药品柜顶部均配有可调节风量的文丘里阀，阀门口径=100~110mm，并依照 GB/T 2423.17-2008 进行中性盐雾试验检测，检测结果外观等级不低于 10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测试）机构出具的文丘里阀耐腐蚀检测（测试）报告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p>	1	套

		<p>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负偏离】：</p> <p>4.5 采用防爆风机，风机需具备过热过载自动保护装置，防爆级别不低于 EXd II CT4Gb。通风设备须设有导除静电的接地装置。</p>		
5	<p>废气处理系统</p>	<p>5.1 针对柜中废气气体排放，设置组合式废气净化过滤装置，废气通过组合式微波光氧废气处理装置和活性炭吸附装置两道吸附处理；</p> <p>5.2 组合式微波光氧废气处理装置采用无极灯，电气箱与废气腔体完全隔离，中间无电气连接，安全可靠，可直接通过专门的清洁孔喷淋液体清洁，无需拆卸。组合式废气净化装置采用无极灯、微波、紫外、光触媒等先进技术的合理优化组合，协同高效处理臭气、有机及无机废气的排放；</p> <p>5.3 为保证气体与吸附介质充分接触，要求吸附装置内气体通过吸附材料的风速不高于 0.5m/s、且吸附材料厚度不小于 200mm，系统设计吸附材料更换周期不低于 12 个月；</p> <p>▲5.4 为确保净化后的废气排放含量低于《GB 1629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排放限值要求，活性炭吸附装置的净化效能同时满足以下参数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测试)机构出具的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效能检测(测试)报告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负偏离】：</p> <p>1) 参照 HJ/T 386 进行检测，活性炭过滤吸附装置的净化效率应≥90%，报告检测结果评定为“合格”或“符合”；</p>	1	套

		<p>2) 吸附剂: 参照 GB/T 7702.9、GB/T 7702.7 和 GB/T 7702.13 进行检测, 其中活性炭过滤吸附装置吸附剂碘值 \geq 800mg/g, 着火点 \geq 350$^{\circ}$C, 四氯化碳吸附率 \geq 55%, 报告检测结果评定为“合格”或“符合”;</p> <p>3) 污染物排放浓度: 参照 GB 16297 进行检测, 其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氯化氢、硫酸雾、苯、甲苯、二甲苯、酚类化合物、甲醛、乙醛、甲醇、氯苯类化合物、硫化氢、甲硫醇、甲硫醚、二硫化碳、二甲二硫、氨、苯乙烯、臭气浓度、正丁醇、丙酮和 VOCs 的排放浓度符合要求, 报告检测结果评定为“合格”或“符合”。</p>		
6	温度控制系统	<p>6.1 柜体内设有防爆空调, 当室温度超过或低于设定的安全温度值 (3-28$^{\circ}$C) 时将自动开启, 自动有效保证柜内的安全温度;</p> <p>6.2 防爆空调功率: 3P, 防爆级别不低于 EXd II BT4Gb。</p>	1	台
7	安全储存系统	<p>不锈钢货架:</p> <p>7.1 配备开放式 304 不锈钢货架, 总长度不小于 10m; 单组货架规格高度不小于 1600mm, 深度不小于 650mm;</p> <p>▲7.2 货架分为上下两层, 每层均配有 PP 防渗漏托盘, 所有货架均安装防倾倒推拉式护栏, 不锈钢货架单层层板承重不低于 300kg 【提供第三方检测 (测试) 机构出具的不锈钢货架层板承重性能检测 (测试) 报告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 视为负偏离】。</p> <p>防火柜 (2 台):</p> <p>7.3 规格: 高度 \geq 1800mm \times 宽度 \geq 900mm \times 深度 \geq 450mm,</p>	1	套

	<p>用于储存有机易燃废液；</p> <p>7.4 防火柜整柜为专业防火结构，柜体采用$\geq 1.2\text{mm}$厚冷轧钢板，底座采用$\geq 2.5\text{mm}$厚冷轧钢板；</p> <p>7.5 防火柜内部采用复合型防火隔热材料，具备优良的防火隔热性能；</p> <p>▲7.6 防火柜依据 EN 14470-1 进行测试，整柜耐火等级不小于 60 分钟，其中耐火测试报告中需体现检测过程中防火柜内热电偶位置图、炉内温度/时间曲线图、热电偶温升/时间曲线图和检测前后样品比对照片。【提供第三方检测（测试）机构出具的同类型危化品防火柜耐火检测（测试）报告复印件，同时提供 CMA 或 CNAS 出具给该检测（测试）机构具备危化品防火储存柜耐火性能检测（测试）能力证明材料并加盖防火柜厂商原厂公章。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负偏离】；</p> <p>★7.7 <u>每台防火柜配备钢制层板 3 块，单块钢制层板承重不小于 50kg。为防止钢制层板腐蚀，层板上附有氟纤内衬板，内衬板厚度不小于 5mm，并依照 GB/T 17657 标准的进行检测，氟纤维内衬板其中至少包括 65%硝酸，98%硫酸，丙酮，二氯甲烷，乙酸乙酯，三氯甲烷等 6 余种且检测结果为无明显变化【提供第三方检测（测试）机构出具的内衬板检测（测试）报告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无效相应】。</u></p> <p>药品柜（2 台）：</p> <p>7.8 规格：高度$\geq 1800\text{mm}$×宽度$\geq 900\text{mm}$×深度$\geq 450\text{mm}$，</p>		
--	--	--	--

	<p>整体为聚丙烯（PP）材质，用于存放过期药品；</p> <p>★7.9 药品柜整柜依据《实验室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24820-2009,《家具力学性能试行 第五部分：柜类强度和耐久性》GB/T 10357.5-2011 进行检测，产品通过隔板稳定性、隔板支承件强度、拉门强度、拉门水平静载荷、拉门猛开、拉门耐久性¹及主体结构和底架的强度试验，检测结果均为“合格”或同等含义【提供第三方检测（测试）机构出具的药品柜整柜检测（测试）报告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无效相应】。</p> <p>防爆柜（1台）：</p> <p>7.10 规格：高度≥1800mm×宽度≥900mm×深度≥450mm，用于存放易燃易爆过期药品；</p> <p>▲7.11 整柜为抗爆结构，柜体采用≥1.2mm厚冷轧钢板，底座采用≥2.5mm厚冷轧钢板。柜内部采用复合型抗爆材料，具备优良的抗爆性能。依照GA 871-2010进行抗爆检测，内爆试验柜体可抵抗不小于5g当量TNT爆炸冲击波，柜体外表面完好，未见明显变形及破损，试验后柜门未被冲开，能正常开闭。外爆试验柜体可抵抗不小于10g当量TNT爆炸冲击波，柜体未见明显变形及破损，试验后柜门未被冲开，能正常开闭。柜体内部中央放置的化学品试剂瓶及定量瓶完好，未破损及倾倒【提供CNAS或CMA认证的国家级检测（测试）机构出具的同类型防爆柜整柜的抗爆检验（测试）报告，报告中需体现检测过程图片，包含但不限于TNT当量爆炸物外形及放入化学品柜中情况图、</p>		
--	--	--	--

		<p>内爆检验现场布置图、内爆炸后柜体内部状态图、外爆后柜体外观状态图、外爆后柜体内部试剂瓶状态图），同时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具备 GA 871-2010 进行抗爆测试的能力认可范围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负偏离】。</p>		
8	操作台柜	<p>8.1 规格：高度\geq800mm\times宽度\geq900mm\times深度\geq400mm，用于出入库登记操作；</p> <p>★8.2 操作台柜整体为钢制结构，采用厚度\geq1.0mm 钢板制作，柜子内外均喷有环氧树脂静电喷涂，最大限度降低腐蚀和湿气的影 响，产品依照 GB/T 10125-2021、GB/T 6461-2002 进行盐雾试验检测，防盐雾腐蚀保护等级不低于 10 级，外观评级不低于 A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测试）机构出具的整柜盐雾试验检测（测试）报告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无效相应】；</p> <p>★8.3 操作台台面须采用厚度\geq20mm 一体实芯黑色胚体实验室专用陶瓷台面，整个台面一体高温烧制成型，台面耐强腐蚀，耐 1350℃以上高温。台面技术参数须满足以下所有指标【提供第三方检测（测试）机构出具的完全符合以下台面三小项技术参数指标的检测（测试）报告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无效相应】：</p> <p>1) 承载测试：将重量\geq720kg 均匀分布在样品上，保压\geq600 小时，样品无破坏；</p> <p>2) 抗冲击性（恢复系数）：依据 GB/T 3810.5-2016 检测，</p>	1	台

		<p><u>检测结果为≥ 0.86;</u></p> <p>3) <u>止滑性能: 可防止玻璃试管滑到地上摔碎, 检测结果符合测试要求。</u></p>		
9	智能消防系统	<p>9.1 火灾报警器不少于 1 套: 暂存区采用多功能火灾监测报警器, 支持识别烟雾与火焰, 一旦发生火情暂存区现场立刻触发报警, 防爆级别不低于 EXd II BT4Gb;</p> <p>9.2 配有不少于 6 个悬挂式充装容量为 4 公斤的超细粉自动灭火装置。悬挂式自动灭火装置在柜内温度超过 68℃ 时自动喷洒超细粉进行灭火;</p> <p>9.3 消防柜不少于 1 台, 手持式 4 公斤干粉灭火器不少于 2 只;</p> <p>9.4 灭火毯不少于 2 块, 规格为长$\geq 1500\text{mm}$×宽$\geq 1500\text{mm}$。</p>	1	套
10	防雷防静电接地系统	<p>10.1 柜体装有防雷、防静电及接地装置, 防静电接地装置自带报警功能, 能将进入暂存柜的人员所带静电安全导入大地, 接闪接地工艺、防雷器选型需符合 GB 50057 和 GB 50169 规定, 以确保生产作业安全, 避免雷击、静电等引起的灾害;</p> <p>10.2 柜体门口设置有防爆人体静电释放柱, 与柜体主体连接, 用于工作人员在进入前触摸, 泄去其身体上所携带的静电荷; 主电源接入处安装有独立的防雷击浪涌保护器, 用于防范静电危害;</p> <p>10.3 暂存柜的防雷防静电施工作业应严格执行国家防雷接地相关标准规范, 项目实施人员需经过专业培训, 且具备特种工程或防雷工程专业个人资格证书;</p>	1	套

		<p>▲10.4 依据《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 GB/T 21431-2015、《电子信息系统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 GB/T 32937-2016 进行检测防雷检测【提供同类项目的防雷检测（测试）报告复印件并加盖设备生产厂家公章。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负偏离】。</p>		
11	智能安防系统	<p><u>★11.1 危废暂存间内安装至少 2 只防爆摄像机（含镜头及支架），实现储存区全方位无死角对射。摄像机分辨率均为 200 万像素以上，并带红外夜视功能。防爆摄像机具有防爆认证且不低于 Exd II CT6Gb/ExtDA21IP68T80℃【提供防爆摄像机防爆合格证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无效相应】；</u></p> <p>11.2 暂存柜周界安装至少 2 只摄像机（含镜头及支架），实现暂存柜入口无死角对射。周界摄像机应具有双镜头、双通道一体化设计、通道 1 和通道 2 均具有不小于 2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p> <p>11.3 监控硬盘 2 块：硬盘容量≥6TB，能够存储 30 天以上的视频内容；</p> <p>11.4 交换机 1 台：≥8 口 EXTEND 模式，传输距离不低于 250m，防雷等级不低于 4KV；</p> <p>11.5 监控主机 1 台：≥8 路，支持 GB/T 28181-2016、Ehome 协议接入平台；支持 4K 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并实现对分布的暂存间实现一体化监控。</p>	1	套
12		12.1 柜体设有内部打开的紧急逃生门，并设有一键逃生	1	套

	<p>应急安全系统</p>	<p>功能，且装有应急照明灯和安全出口指示灯；</p> <p>12.2 紧急器材柜，柜子内外均喷有环氧树脂静电喷涂，最大限度降低腐蚀和湿气的影响；</p> <p>12.3 器材柜内至少存放防护服、防化手套、护目镜，防护靴装置各 2 套；</p> <p>12.4 配置一套紧急冲淋洗眼器，全不锈钢，组合式。安装离柜门外一边 1.5m 处，10 秒内可到达。洗眼器可持续稳定供水 15 分钟以上，$\geq 35\text{L}/\text{min}$ 水量，≤ 1 秒迅速无障碍开启。并配有废水回收装置及预处理装置，可保证废水（液）在收集时安全，减少对环境的影响。</p>		
13	<p>智能控制系统</p>	<p>13.1 暂存柜设备间配置智能控制器，操作控制箱面板配有≥ 10英寸高清触摸屏（集成在防爆电箱内），显示设备环境参数，风机转速，空调状态。可历史查询环境参数，以趋势图和表格形式展现，具备操作人员权限管理，操作日志查询，当前及历史报警查询功能。可设定系统运行关键参数值，包括定时运行时间间隔，可燃气体联动高低值，异常值，变频器初始频率，可燃气体及温湿度等传感器报警值，声光报警器动作设置；</p> <p>▲13.2 可同时通过手机或 PC 端查看暂存柜内部的温湿度、可燃气体浓度。具备远程控制暂存柜风机的功能，实现修改风机、空调的工作模式，启动或者停止等设备的运行，远程查询报警记录，远程升级软件。设备生产厂家具备智能柜控制系统软件著作权【提供设备生产厂家软件著作权所有人出具的正版软件使用授权书复印件并加盖设备生产厂家公章。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p>	1	套

		<p>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负偏离】；</p> <p>13.3 柜内安装两路可燃气体防爆报警器及一路温湿度防爆报警器，针对柜内气体浓度超限、温湿度超限等危险情况进行报警，并自动同步联动风机进行紧急排风。报警方式包括暂存柜现场声光报警，手机移动端或 PC 端推送实时数据报警。</p>		
14	防渗漏系统	<p>14.1 柜体内部底部地面向中部轻微倾斜设计，中间设有漏液集水槽，通过管道回收或外排，集水槽上方采用 304 不锈钢防滑印花踏板覆盖；</p> <p>14.2 暂存柜的尾部，紧靠水泥安装基础位置开挖一个废液收集坑，顶部带盖防雨，基坑的尺寸：长度$\geq 600\text{mm}$×宽度$\geq 600\text{mm}$×深度$\geq 800\text{mm}$，用于至少放置单桶规格为 30L 的废液桶两只，用于暂存柜内部意外泄漏的小量废液收集。</p>	1	套
15	安全信息系统	<p>15.1 在明显位置张贴有安全警示标识，安全标识符合 GHS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规定（标识采用耐腐蚀材质）。</p>	1	套
16	基础设施配套	<p>16.1 地基方案：现有地面夯实处理、设备摆放位置支模板，浇筑 C25 混凝土，长$\geq 14\text{m}$，宽$\geq 4.5\text{m}$，高$\geq 200\text{mm}$。在废液池坑位开挖长度$\geq 600\text{mm}$×宽度$\geq 600\text{mm}$×深度$\geq 800\text{mm}$ 的废液池坑位。混凝土平台表面水泥砂浆罩面，纵向和横向水平误差小于 20mm；</p> <p>16.2 护栏方案：采用镀锌护栏，护栏高$\geq 1.8\text{m}$。立柱采用横切面长度$\geq 40\text{mm}$×宽度$\geq 60\text{mm}$×厚度$\geq 2\text{mm}$ 镀锌方钢焊接于预埋铁之上，上下横梁采用横切面长度$\geq 40\text{mm}$×宽</p>	1	项

	<p>度$\geq 60\text{mm}$×厚度$\geq 2\text{mm}$镀锌方钢管焊接于立柱之上，护栏焊接于立柱、横梁外侧，立柱侧面打斜撑用于加固围栏；</p> <p>16.3 顶棚方案：采用高强度横切面长度$\geq 100\text{mm}$×宽度$\geq 100\text{mm}$×厚度$\geq 3\text{mm}$镀锌钢管立柱，采用高强度横切面长度$\geq 40\text{mm}$×宽度$\geq 60\text{mm}$×厚度$\geq 2\text{mm}$镀锌钢管横梁，离地高度$\geq 3.5\text{m}$，棚顶为彩钢瓦，其投影与基座一致；</p> <p>16.4 废液安全推车 4 辆，不锈钢材质，底部设有耐腐蚀漏液托盘，可至少容纳单桶规格为 25L 的废液桶 4 只。</p>		
--	--	--	--

注：1. 技术参数中标注“★”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 基础配套设施中涉及外接水电的电缆、管材、阀门以及施工由采购人负责，地基中给排水管、电缆管路的原材料及铺设由采购人负责。

三、响应供应商须提供的技术支持性文件

主要包括_____的主要技术性能指标和结构的详细描述。该文件必须提供，作为评审专家对采购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进行评审的依据。

技术支持性文件应当清晰可辨，规格幅面与正文一致；未提供该文件或提供无效文件，磋商小组可以认定技术参数未响应。

技术支持性文件只认以下三种材料之一（技术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

1. 含技术指标的产品宣传彩页原件；
2. 官网下载含该产品技术指标的 PDF 版，打印后相关页面上含产品 Logo；
3. 生产厂商出具的该产品技术指标证明材料并加盖生产商公章的原件，原件装订在正本中，复印件装订在副本中（该证明材料应类似产品说明书中的技术指标部分；如证明材料仅含有第三部分“技术规格”中所列出的指标，或仅是简单复制该指标，则该证明材料无效）；

注：如产品彩页或官网技术参数有更新，请另提供原厂更新证明。

第二节 商务条款

一、供货（工）期、交货方式和地点

供货（工）期：签订合同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交货方式和地点：送货至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生化实验楼西内侧。

二、付款方式

详见“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三、质保期

承诺本项目免费质保期 3 年，质保期限自供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项目中如包含软件系统，则质保期内提供免费升级服务。

四、售后服务要求

提供操作及维护人员免费培训服务。

提供 7*24 服务，在接到用户的服务响应需求后，应在 2 小时内进行响应，紧急情况下维修人员须在 6 小时内赶到现场。

提供核心部件的备品备件，以保证质保期结束后的 3 年内的维修和更换，且售价不得高于同期市场价格。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评分标准共计 100 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标标准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供的书面评审报告，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评标标准（示例版本，仅供参考）

总分为 100 分。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5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5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最后报价}) \times 35$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商务部分 (20 分)	投标人业绩 (3 分)	供应商具有与本项目类似(实验废弃物暂存系统类)项目业绩的(合同签订日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每有一个得 1 分, 以此类推，本项满分 3 分。 评审依据：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
	服务能力 (7 分)	1、供应商承诺在本项目首年免费提供实验废弃物泄漏处置演练服务，完全满足得 3 分，否则本小项得 0 分。 评审依据：提供盖有投标人原色公章的承诺函及处置方案的。 2、供应商承诺并提供本公司的注册安全工程师专门负责该项目，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须在中国应急管理部（ www.mem.gov.cn/fw/cxfw ）上可查询，提供一名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评审依据：提供该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证书复印件、网上查询截图及注册安全工程师至投标截止日之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

	<p>技术项目 组织实施 方案 (4分)</p>	<p>组织实施方案至少包含有项目进度计划表、安装调试方案、验收方案和安装现场安全保障措施方案，每满足一条得1分，本项满分4分。</p> <p>评审依据：提供技术项目组织实施方案。</p>
	<p>培训服务 方案 (6分)</p>	<p>根据设备各功能及性能特点提供对中转系统的培训服务方案，内容至少包含：1、废弃物从实验室到暂存系统运输途中发生倾倒泄露紧急处理方案；2、暂存系统发生紧急泄露处理方案。每包含1项得3分，以此类推，本项满分6分。</p> <p>评审依据：提供培训服务方案。</p>
<p>技术部分 (45分)</p>	<p>响应项目需求中所有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得45分；采购文件中标注“★”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的，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采购文件中“▲”的为重要参数，对这些重要参数负偏离的，则每项扣3分；其他参数负偏离的，则每项扣1分；满分45分，此项最低得0分。</p> <p>评审依据：采购文件中标注“★”中明确要求提供何种证明材料，则需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无效响应。采购文件中标注“▲”中明确要求提供何种证明材料，则需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参数要求的，视为负偏离。</p>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或副本)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日期：_____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

- 一、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二、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对照表（如有）
- 三、评分索引表
- 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 五、磋商响应报价表
- 六、产品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 七、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八、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九、技术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培训服务方案、服务承诺（如有）

一、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通用资格要求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特定资格要求			
1			
2			
3		
其他资格条件			
1	法人授权书		
2	磋商响应函		
		

填写说明: 表中内容仅供供应商参考,请供应商自行填写。

供应商(公章): _____

二、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对照表（如有）

序号	采购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2			
3			
4			
5		
<p>备注：“采购文件”中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须填写（即<u>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u>内容，每条详细列出）（如有）。</p>			

填写说明：

1. 如“采购文件”中没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即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内容），本表可以不提供。
2. 如表中已列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仅供供应商参考，请供应商自行填写。

供应商（公章）：_____

三、评分索引表

评分项目	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1、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文件 2 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表（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文件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文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6 法人授权书（原件）。

文件 7 磋商响应函（原件）

文件 8 采购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其他证明材料如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单独封装并与响应文件一起递交，评审结束后原件退回；如未要求提供原件的，提供复印件，原件自带备查）

文件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_____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名）：_____

身份证号码（授权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授权代理人）：（手机）_____

单位名称（授权代理人）：_____

法人（授权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磋商响应函

致：盐城师范学院

根据贵方的_____采购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名人_____ (姓名)代表我方
_____ (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 (签名人) 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4.如果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 7.遵守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8.与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供应商开户行：_____ 账 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磋商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报价	大写： <u>人民币</u> 小写： <u>¥</u>

填写说明：

- 1、报价表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报价；
- 2、本报价表与分项报价表不符时，以本报价表为准；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六、产品配置及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总计		大写： _____人民币 _____ (¥ _____)					

注：1. 单价和总价均应包括全部设备价、包装费、运输、安装（含地基浇筑材料及施工）、调试、培训、技术服务、必不可少的部件、标准备件、专用工具等费用，以及已支付或将支付的所有税费。

2. 货物的品牌、规格、型号填写应准确、完整。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_____

七、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情况 (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原因	技术支持性文件所在页码 (采购文件如要求提供技术支持性文件，该栏须填写；否则可不填写)

填写说明：1、按照技术参数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供应商（公章）： _____

八、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备注：

商务条款如有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响应无偏离的商务条款，均不需要填写（表中最后一行的承诺内容不可更改）。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偏离情况 (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响应的具体 承诺或说明
		
<p>我方承诺：针对本项目，除表中已列出的偏离外，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余商务条款，我方全部接受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服务。（特别提示：本页落款供应商签章，即视为供应商已阅读并作出此承诺。）</p>			

供应商(公章): _____

九、技术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如有）

培训服务方案（如有）

服务承诺（如有）